

证券代码：838852 证券简称：泰克新能 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湖南泰克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15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马朝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此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7,65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.25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湖南泰克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5）、

《湖南泰克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6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7,6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马朝代表董事会将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7,6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监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卢丘林代表监事会将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7,6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财务决算报告和 2019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18 年财务决算报告和 2019 年财务预算报告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7,6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支持公司发展，公司拟定 2018 年度不进行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7,6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马朝、股东周袋与长沙泰明节能技术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，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7,6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旷阳，徐小平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湖南泰克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（二）《湖南泰克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律师见证之法律意见书》

湖南泰克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16 日